

民国时期的货币给人民带来的灾难

孙 祥 福

民国时期在蓬溪流通的货币中，有银质的、锡质的、铜质的、镍质的、纸质的。从它的铸造印制年代看，远至明代洪武，近到国民政府崩溃前夕。从它的铸造和发行者看，有本省、外省、本县和县内豪绅铸造的金属币，有国民政府发行的纸币。从它的流通年代看，有明清流通至民国的铜币。从它的面额看，最大的一百万元，最小的只有一文钱。

一、民国时期货币制度的变化

在民国的38个年头中，笔者所见，民国的货币制度发生了四次变化：

第一次，“废两兴元”

民国初期（1915年前后），全国沿用清末的货币制度，实行“称量货币”，银两和银元并行流通。这给人民带来许多不便和损耗，并阻碍着商品经济的发展。民国22年（1933年）4月6日，国民政府决定实行“废两兴元”制度，确定以银本位的“元”为单位，每元含纯银23.493448公分。同年4月6日以后的一切收付、交易，如果仍用银两计算的，法律上不承认其有效。

第二次，废除“银本位制”，实行纸币制

国民政府鉴于货币未趋统一，杂乱不堪，就在民国24年（1935年）11月24日宣布废除“银本位制”，实行纸币制度，由中央、中国、交通等三家银行（后增加了中国农民银行）发行纸币，将纸币定为“法币”；同时禁止白银流通，并强制将白银收归国有。

第三次，发行“金元券”

国民政府银行发行的纸币恶性膨胀，于民国37年（1948年）8月19日，规定“金元”为本位而发行“金元券”，每金元含纯金0.2221克，以“金元”一元折合法币300万元的比率，收兑急剧贬值的法币，并强制收兑民间的黄金和外汇。

第四次，发行“银元兑换券”

民国38年（1949年）7月，国民政府为了取代急剧贬值的“金元券”就在部分地区发行另一种纸币，规定“金元券”5亿元兑换“银元券”一元，恢复银元在市面流通。同年5月，蓬溪县财整会议决定：小银一元折合大银七角；镍币一元五角折合大银一元；大铜元两枚折合镍币一角。又规定收付款在银元一元以上者，用大银缴纳；不及一元者，用镍、铜币找补。还规定从同年7月1日起，各项税款一律以银元计征。但是，蓬溪人民吃够了货币贬值的苦头，不相信“银元兑换券”能稳定金融，县内又无兑换机构，故而拒用银元券，例如，民国38年（1949年）9月14日、21日，县邮局两次收受银元券，解付时，收款人拒收。又如，国民政府军队路过蓬南

场时，用银元券买不到吃食。

二、民国时期的货币给人民带来的灾难

上述国民政府货币制度的四次变化，没有解决货币贬值问题。它的通货膨胀给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资本家则趁机大发横财，这真是代表剥削阶级利益的政府残酷掠夺劳动人民的一个重要手段。

民国26年（1937年），即抗日战争的前夕，法币发行的总额不过14亿元，到民国34年（1945年），即日寇投降之前，法币的发行总额增加到5000亿元。到了民国37（1948年）法币的发行总额竟达660万亿元以上，等于抗战前发行总额的47万倍，物价随之上涨了3492万倍。

民国37年发行的“金元券”，其膨胀的速度比“法币”更快，自发行至停止流通，前后不到十个月，发行总额十亿零九万五千多亿元，比发行初期增加65万倍，同时批发物价上涨120万倍。

据笔者查到的资料，法币流通期间，从趸售物价指数，则可视其贬值程度：

年 度	物 价 指 数
民国26年以前 (1937年)	1.00
27年1~12月(1938年)	1.31
28年1~12月(1939年)	2.20
29年1~12月(1940年)	5.13
30年1~6月(1941年)	10.31
7~12月	16.21

31年 1 ~ 6 月 (1942年)	29·87
7 ~ 12月	50·86
32年 1 ~ 6 月 (1943年)	90·21
7 ~ 12月	189·72
33年 1 ~ 6 月 (1944年)	335·20
7 ~ 12月	556·74
34年 1 ~ 6 月 (1945年)	1284·61
7 ~ 9 月	2171·90
10 ~ 12月	1984·55
35年 1 ~ 3 月 (1946年)	2332·94
4 ~ 6 月	3428·29
7 月	4122·67
8 月	4267·45
9 月	4738·70
10月	5481·35
11月	5925·34
12月	6459·60
36年 6 月 (1947年)	24892·60
12月	102825·00
37年 6 月 (1948年)	1022100·00
7 月	2637700·00
8 月上半月	4459600·00

再从蓬溪县城在民国29年(1940年)到38年(1949年)每斗(45市斤)大米的价格看“金元券”折合为“法币的贬值情况(以每年6月为例):

民 国 年	斗 米 价	较前一年上涨% (或倍)
29年 (1940年)	50元	
30年 (1941年)	90元	80.00
31年 (1942年)	130元	44.00
32年 (1943年)	300元	130.00
33年 (1944年)	1700元	466.00
34年 (1945年)	3500元	106.00
35年 (1946年)		23.00
36年 (1947年)		11.11倍
37年 (1948年)	380万元	76倍
38年 (1949年)	3600万亿元	94730倍

这10年的货币贬值是惊人的。如民国38年与29年相比，上涨了七亿二千万倍。在民国26年100元法币的购买力可以买两头黄牛，到民国38年5月只能买到一粒大米的千分之二点多。隆盛乡一个缝绉工，民国37年掏钱去搭了一个“十成会”，如得首“会”时，可以办30桌结婚酒席，过一年，他得了“会”，跑得快才买到两斤面。当时，蓬溪市面拒用纸币，全是“以物易物”作买卖。蓬溪县城内吃饭、喝酒、喝茶，以豌豆充当货币，如喝一碗茶给一筒（约5两）豌豆；蓬南场以棉纱充当货币。

民国38年3月11日，蓬溪县财整会根据专署指示，决定各乡镇应征费改征实物，又规定米、棉等市场的管理费从4月1日起，照各市场的“全年标额”、“月摊数量”、“规定税率”收缴实物。同年5月26日，川北盐务管理局，以台警38字578号代电蓬溪县政府：“查近来物价狂涨，一日数变，金元券贬值甚速，各乡镇大都拒绝使用，市场交易纯系以物易物，即或有时接收金元券，而索

价竟超出实价倍数，本区税警部队薪饷微薄，无以应付，此种畸形现象，叠据呈请救济。前来查，所称各节确系实情，际此时局不靖，士警生活艰苦，不能不设法补救，除飭各部向驻在地各乡镇公所，请求协助采购柴米及日常必需品，并安心工作外，相应电请贵府转各乡镇公所，应予协助，俾维生活，以免发生意外，影响社会治安”。同年5月27日蓬溪县参议会通过了各机关办公费折发黄谷一案，县政府函达各机关单位自5月份起改发实物。

(1986年5月)

民国时代的蓬溪城市建设

(二十例简介)

刘 新 尧

民国时代的政府腐败无能，致使民不聊生，但他们为了维护其统治地位，在人民群众的要求和形势所迫下也做了一些有利社会公益的事。如城市建设中的文物、交通、环卫、人防、文化等五大项目共二十例，确为五十岁以上的蓬溪人所目睹的善举，今实志其概略。

1、新建陶然亭

蓬溪县的公园，乃清康熙年代成雏型、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创建，位于县署之西，故称“西园”。清末改称“洁泉公园”，以

园内有洁泉井，彰贤吏李洁泉的德政而改名。洁泉公园成建以来，持原貌一亭（春及亭）、一轩（桐桂轩）、一楼（菩提楼）、一馆（馥花馆）止。时兑久远，已失新意。民国三十年代，县长方勉耕于桐桂轩右侧的人工山上，增修陶然亭一座，与菩提楼对映，颇得雅趣。

陶然亭为四柱六角的瓦榭檐亭，景物建设别于县内诸亭。她的命名直与晋代大诗人陶靖节“农人报予以春及”的春及亭联意。亭匾为县内书法家陈昌赓先生所书。进出前后通门，配有诗对两付，意境深远，可惜不复记忆了，该亭古朴淡雅，登临可瞰公园全景。

2、新建八角亭

与此同时，又兼修了八角亭一座。

八角亭亦为园中景物建设，依式命名不含取义。亭建于陶然亭的回折古道之侧，是与之陪衬的副亭。亭为八柱八角，兜翘角飞檐。亭匾为县内书法家陈啸风所书。进出前后通门，亦配有诗联两付，今不复记忆。该亭仿清代同名亭式建竖，深得师法。

3、新建八景碑

与此同时，又新竖八景碑一座。

八景碑是充实公园品赏景物的诗词、书法、金石的综合建筑景物。蓬溪八景题称于康熙时代，尔后又有变异，故有老、新八景之说。然而老、新八景均指全县的重点景物，并不局限于县城，而方勉耕所竖的八景碑，则全是指县城而言，是他新赋与的景物称谓。

八景碑建竖于洁泉公园正门之后的人工山上。碑分十方，正前

方镌“蓬溪县八景碑”六个楷书大字。大字左右配两款，上款计年，无法回忆其文字了；下款署名列三竖行，一行文曰：忠县方勉耕建。一行文曰：清廩生胡世良弼臣撰。一行文曰：邑人刘子骥校，陈昌赓书。后方跋文，序其建竖竣工。左四方镌四景，曰：四桥映月，桂府飘香，一泓清可，西山夕照；右四方镌四景，曰：灵鹫飞云，鳌峙流泉，印盒晓钟，金声玉振。每景咏有七律一首，兼有散文记述。所著诗文，以清逸典雅受到各地游客在品题中的称赞，可惜这些都无法回忆了。

于此同时，又将徐花馆改作中山堂，用以纪念民主革命领袖，兼作公园中的集会场所。

4、筑川鄂公路的蓬遂段

川鄂公路的兴建，本旨是应边防军需的运输，但更有益于人民，因此政府倡办，民众拥护，该段公路自蓬溪县城起，至遂宁县的仁里乡止，全长四十五公里，为蓬溪官民合建。筑路时间：自一九二七年十月开始施工，至一九三零年五月竣工，施工期间，县长方勉耕以工长指挥之职，常临现场督办，县中父老在通车后受其惠益，故于龙洞湾崖壁，镌方公筑路德政碑，以“逸道使民”四字称颂。（注：此碑毁于“文化大革命”）

5、筑川鄂公路的蓬顺段

蓬顺段公路施工时间稍后于蓬遂段。蓬顺段即蓬溪至南充（顺即顺庆，南充古称），该段公路修建本意与前述一样。路长三十三公里，自蓬溪县城起，迄南充甘草岭止，为蓬溪官民合建。公

路的里坝桥，题镌有蓬溪书法家仁慈法师佛偈；桥头竖有筑路碑记。（注：佛偈及碑记毁于解放初期）

6、重修四桥

蓬溪县城四桥是：迎春桥（注：《志》称迎魁桥，因每年立春日县官经此桥迎春祭先农，故于清末改称为迎春桥）、飞云桥、朗山桥（即北门桥）、跨虹桥。四桥本清代重建的古桥，颇有历史价值。除迎春桥外，其余三桥皆建有桥亭，游人借以避雨，商贾借以作市。还兼方便乞儿露宿。可惜于民国二十七年涨大水，将四桥冲断，桥亭牵毁无余。蓬溪本属山乡，一河系联城内城外，桥毁之后，交通发生恐慌，政府迫于燃眉，资巨款抢工修复，半年畅通。四桥修复之后，除因飞云桥是木板，必建桥亭以外，另三桥皆作露天石板桥处理。

飞云桥，清称丰泽桥，古名铁心桥乃明嘉靖四年知县欧阳霄所建，为蓬溪县城的第一古桥。政府重视此一文物，于桥亭上增设凭栏，桥亭前后起三楹斗拱作桥坊。檐角飞翘，脊上塑灵禽仙兽。重辉省书法家颜楷书额，新增县书法家陈啸风金匾，华然交通文物问世。（注：此桥年久木质朽败，又于一九八三年改建为水泥板桥，桥亭也因此拆去）

7、修整两埦

两埦均在西门。两埦功劳最大，如果蓬溪没有两埦，也就没有今天的护城河了。两埦以石磴作桥，既利于交通，又得古趣。山光映榭，小桥流水，塔阁相映，人在图中，她是蓬溪县水上建设的文

物。

两埧一名鳌峙埧，建于清嘉庆四年；一名聚星埧，建于清末，她是护城河蓄水的两道子母闸门，全城赖此两埧的蓄水兴酿造，供民用。可因年陈久替，埧基缺损，桥礅受流水冲刷，被磨刀洗衣而消蚀，时有溃决之患。民元以来，政府为了保护两埧，常年均有培修。唯独民国三十年间竟动巨款翻修一次，确保了二十年无患。

（注：两埧在解放后的一九五二年，又培修一次）

8、淘 河

民国二十七年七月，蓬溪县城连续五日大雨，山洪暴涨十余公尺，为亘古未有的特大洪灾。其灾害损失之惨重，闻之震惊。而洪水消弭之后，淤泥聚积于河床，水患后又接连数年旱灾，溪不蓄水，两埧断流，河床露底，蓬溪县人民常困于绝水而失生计。民国三十年，政府因此倡议淘河。全城动员，出工万余，淘河地段上自迎春桥起，下至聚星埧止，全长五百余米。质量要求：深挖五尺，面及溪岸，分片包工，每日验收。日夜兼程，奋战两月余竣工。淘河淤泥，运入农村作肥。淘河之后，巧逢喜雨，源头支流入汇，顿时碧水漪涟，山川为之一新。（注：解放后的一九五二年，又淘河一次）

9、建放生池

蓬溪淘河之后，为了繁殖鱼鳖以保溪水卫生，群众倡议：凡淘河范围，应划作放生池界。政府顺乎民意，在中河街矮子桥岸的甘雨亭小庙基石上勒石，镌“放生池”三字，又将政府禁渔命令并刻

于上。其文略曰：“为净化水源，繁殖鱼鳖，顺天好生之德，应人生活之需，政府规定：上至迎春桥起，下至鳌峙埝止，划作放生池界，凡本县军民人等，不得投秽污水，不得诱捕鱼鳖，违者严惩不贷。县长方勉耕，民国三十年夏历四月八日立。”（注：此碑毁于“文化大革命”，现残迹尚存）

10、种街道林木

街道造林以调节气候，抵御风沙，美化城市，掩护空袭。从抗日战争起，由政府倡办，风行全县。其具体作法是：法定每年阳历的三月十二日——即孙中山的逝世纪念日为全国植树节。规定县城人民，每户于屋前植树二株，以成活为准，树种取自县苗圃场的速成树苗，计有杨槐、梧桐、杨柳三种，由政府分送各家，幼树以篾罩保护。植树之后，树权树益统归植树人所有。县城由此翠彩荫屋，百鸟争喧，空气清新。（注：民国末期，街道林木破坏严重，解放后又扩街另植新树，但成活率不高）

11、设垃圾箱

蓬溪垃圾，自古听其人众乱投，因此沿河两岸及僻巷野坪积秽如山。自淘河之后，处理垃圾成为必不可少的大事。由此，政府统一制定活门垃圾箱若干，分设各街，以利居民投放。与此同时，又设清道夫数人，于每日晨、午两次除渣送肥于农村。送肥工具是先用筐担，后用鸡公车。

设垃圾箱之后，又规定每户设沙箱灰包防火，清代遗存太平池两处，按旬雇人挑水蓄池。

12、收购蝇鼠

蝇鼠为患，政府无策抵制，故于民国三十三年左右，以收购办法而倡捕杀。其作法是：政府于地方福利款项拨出部分，大量收购蝇鼠。收购地点设公园侧门。收购价是每支鼠一个铜元（合两百文，可以买两个烧饼）。每两苍蝇两个铜元（合四百文）。随到随收。收购的蝇鼠，于当日烧毁。此举一行，立见大效。

13、兴办苗圃场

蓬溪县白塔寺的左对侧，是古校场的演武厅，此厅于民国初废。民国二十年，政府于此兴办苗圃场一所，育种适用的各种林木，直至解放，今天这地方为农业局址。其内种植移栽嫁接的柚林和奎阁坝内的柚林，均为苗圃场的建树。

14、修防空洞

民国二十六年后抗日战争爆发，敌机轰炸祸及遂宁南充两县。我县山乡虽利疏散，但猝急之祸不易奔走。为此，政府于洁泉公园的大阳沟终止处穿山掘孔，砌石加拱直达城墙之外以为防空洞。此洞因势利导，简便速成。长约三十余米，宽约两米，通风透光，可容千余人隐蔽。然而因是阳沟，臭水经流，人虽可避其祸，而于卫生大有影响。

15、修碉堡四座

碉堡乃防守据点，一九四三年蒋介石通令各县修建，意在发动反共战争。（见《蓬溪近志》卷三）。本县抢修碉堡四座，亦可资作民用，分设于县境四方高山要隘之处，防空报警，其实用与立意完全相反，极有利于冬防和火灾报警。碉堡分上下两层，全用坚石砌成，每座占地约五十平方米。修建之后，看守人常以为家，所控范围极少偷盗（但也干了一些坏事）。一九四五年后，因无人管理而被拆毁。

16、修忠烈祠

抗日时期，蓬溪籍的阵亡将士的英烈行动，父老为之感慨，于是官民合建忠烈祠。

忠烈祠设文庙大成殿右庑，是废先贤祠改建的祠宇。祠匾“忠烈祠”三字为政府书记、回族书法家马驹先生所书。祠内奉祀全县抗日阵亡将士木质牌位，依军衔次序从上而下排列。每年阳历的八月二十七日——国民党政府移改的孔子诞生纪念日列作祭忠烈的节日。孔子与烈士同享祭祀。祭礼有如民俗，并有宗门法师超荐。年年祭祀忠烈，年年又送新烈士入祠，后停止祭孔，但祭忠烈的常典不废，直至解放前三年停办。

17、修钟楼

蓬溪钟楼，是抗日初期兴建。地点在东南门之间的晒经石山城垣之上。这地点选择得好，登临可俯瞰全城，故节日常有游客光临。

楼上钟声可闻于十里之外。钟声的用途有二，一报时，二报警。报时从早晨五点开始响乱钟起，后依时报点，至午夜十二点止。报警分火警、空袭警两种。火警响乱钟，空袭警分四种：预备警报，信号是一慢两快，号召群众准备疏散。空袭警报，信号是三快一停，号召群众隐蔽。紧急警报，信号是乱钟，即敌机已临上空，号召群众处静止状态。缓慢悠长的钟声是为解除警报。

抗战时期，蓬溪警报频繁，但敌机凌空周旋或经过从未投弹，全城平安无伤，这说明钟楼所应占有的历史功绩。

钟楼以六角攒尖修成，占地约三十平方，如亭似阁，可以点缀蓬溪山水，越两年又添司钟人住宅一所，再设偏室挂架驭钟。今事隔半纪，蓬溪钟楼尚存原址。古钟虽迭经更换，但最后一口尚系架樑，这是很有纪念价值的历史文物了。（注：目前钟楼已改建为电视差转台。）

18、修民众娱乐场

民众娱乐场，是蓬溪领先改建的新舞台，这舞台是改造城隍庙会的万年戏台而成的，故今天称它叫“改良舞台”。

蓬溪全县的舞台，解放前全是万年戏台，约五百余座，其中县城约三十余座，遵古制设于寺庙和大姓祠堂的正大门内，全部是清代建筑物。万年戏台缺点较多，远看：“见其形而不能睹其情；闻其声而不能辨其词”。近看：“徒闻其声，而不能视其表演”（据民国改建民众娱乐场《布告》），改良舞台因势扩建，降低台高，废台中四柱承抬樑乘驭，前伸台樑，这样花工不大，投资不多，消灭了万年戏台的缺点，有助于布景、演出和看戏了。

蓬溪民众娱乐场，于民国三十三年左右修建，主办人为教育科长周方润，修建时曾遭宗门非议和流氓闹事，迭经名绅排解而息。半年后修建成功，人人为之一快。县书法家陈啸风题匾，改原匾“虚堂悬镜”而为“民众娱乐场”五字。（注：民众娱乐场于解放后将前大门辟为文化馆，后剧场和舞台改建为县人民会场，由杨达三先生设计施工。于一九七四年再改建为今日的蓬溪电影院）

19、兴办蓬溪《三日刊》

蓬溪县办刊物有数种，始于一九二七年左右，计有《依仁半月刊》、《蓬溪旬刊》、《蓬溪三日刊》、《蓬蓉新闻》等四种，其中以《蓬溪三日刊》较久。四种刊物，均为当时政府宣传喉舌，但也有正义呼声和百科广博见闻。报刊效果，多以正义制胜。蒋梦鸿（川大教授）的《梦游蓬溪》便是突出一例。

20、兴办抗战喇叭

抗日战争时，蓬溪文化教育部门为了宣传抗日，兴办了业余剧团上演文明戏（即今话剧），这个剧团取名叫“抗战喇叭”。

“抗战喇叭”设于民教馆，演出在城隍庙的万年戏台，组织成员是文化教育单位的职工和学生，道具档幕为各单位和民众团体捐赠，费用是政府资助。“抗战喇叭”四字，为县书法家陈啸风手笔，并贴于外大幕之上。上演剧目有外来的和创编的两种，计有：《长城谣》、《夜雨孤灯》、《送郎参军》、《流亡三部曲》、《杀韩复榘》等，外加民歌、双簧、男女合唱，杂技魔术、活报剧等，形式多样，不定期演出。其演出方式，又有募捐抗日、募捐

赈灾和义务演出三种。主要演员有黄常云、张百华、冉隆盛、刘学曾、胡用清等人。这个业余剧团，开创了蓬溪话剧的先例，活跃了城乡文化，宣传了抗日思想，她是有史志价值的。

上述二十例，仅就记忆写成，事隔四十多年，难免失误，恭请我县长辈增补正误。

(1985年3月11日)

回忆民国37年任隆初级中学的学潮

廖 凯 荣

民国37年(1948年)农历4月，蓬溪县任隆初级中学，发生了一次震慑县官府、影响川中、鼓舞学生反抗反动统治的学潮。这次活动，有力地冲击了中统特务分子、任隆乡乡长李子野。

从当年的任隆乡长、任隆初级中学校长与县衙往来的电报内容，就可以看出那次学潮的概况。李子野发给县衙的电报：“县长戴钧鉴 本乡中学发生学潮 虽经县府派科长莅乡排解 殊张远志先生不知意于何居 勒令学生不学习 不上课 并辱骂学生等 滕校长谦六莫何 果于卯元(注：农历4月13日)晚宣布学生放假

是夜张远志等 率领学生数人 夜半潜逃 去向不明 刻除面商 校长另聘先生复课外 可否电请专署在遂宁清查 将学生资送回校 可否 电遵 任隆乡长李子野 叩”戴克诚发给滕谦六的电报：

“任隆中学滕谦六校长阅 据任隆乡长李子野电称 该校教师张远志 于卯元夜偕学生数人潜逃 请转电专署在遂宁清查等情 除复电外 仰将详情电报来府 以凭核办 县长戴克诚 古农历4月15

日”戴克诚给乡长李子野复电：“任隆李乡长阅 案电悉 我已电告该校滕校长查复再夺 县长戴克诚”

笔者是当时任隆初级中学的在校学生（全校有学生130多人，分为4个班），亲历此次学潮，现将其经过概述于后：

当年盛夏，中国民主革命正处于胜利的前夜。那时，任隆初级中学的进步师生常在学校、街头、农村宣传时事，宣传不要内战要和平建设、民众翻身求解放、只有共产党才能救中国等革命道理；还向国民政府当局提出若干质问：为什么要打内战？二五减租、三五衡粮为什么不上算？日本鬼子投降了为什么还要抓丁派粮？等等。上述活动戳痛了李子野一伙反动人物的脊梁，他们就派出乡丁伙同校内的个别右翼教师，搜查进步学生的书籍信件，又分别查问有无异党（指共产党）联系；有的晚上来暗中包围学校，监视进步师生的行动；还把学校工友余定国抓去当壮丁。他们的这一切反动行为，激起学校多数师生的愤怒。于是，在地下党组织的领导下，向学校当局质问6大问题：①学生忧国忧民、谋求解放有何罪？②为什么要对学生进行搜查，还进校抓丁？③教师的薪饷不兑现、学生伙食费被少数人贪污，学校当局为什么不理？④为什么要把有才学的张远志老师赶走？⑤为什么要强迫学生在教室内张贴“休谈国事”的标语？⑥为什么要开除向学校提了正确意见的杨雄、青定国等同学？学校当局对这6大问题，既不答复，更不解决。因此，从农历4月13日晚上起不上自习，在一周之内全校连续两次罢课。这样一来，张远志老师不能在校安身，笔者同青定国、杨雄、何属华、张隆康、梁仁美等10多位同学，把张老师送到遂宁老兴街罗老师家里暂时住下来。张老师在遂期间，继续与任隆中学的部份同学取得联系，又为在遂的任隆中学学生补课，并开展革命活动。罢